

证券代码：872988

证券简称：河南电气

主办券商：华龙证券

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7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7月6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范同勋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

定，公司董事会拟提名范同勋先生、陈会军先生、堵会泳先生、宗广亚先生、邢耀斌先生、陈新滔先生、周鑫龙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在新任董事就职前，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行相应职责。以上董事候选人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提议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及《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董事、监事换届要经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通过后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因此，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以下议案：

(1) 审议《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》的议案；

(2) 审议《监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》的议案；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7月30日